

# 和田县民政局

##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4 年和田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4 年和田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规章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我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编制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民政事业发展；负责我县团登记和年度检查；监督社团活动非法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负责我县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度检查；指导、监督地方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负责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指导督促全县乡（镇）实施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调查了解企业困难职工、下岗职工、退休人员和非农人口中的贫困人口状况，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确保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正常运行；开展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建设，制定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社区建设；认真开展婚姻登记工作，指导推进婚姻习俗改革；拟定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村级行政区域的建立、撤销、调整、更名报批；负责镇（街）排列顺序及简称的审核报批。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田县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社会救助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项目办公室、社团办公室、婚姻登记办公室、地名区划办公室。

和田县民政局编制数 45，实有人数 45 人，其中：在职 45 人，减少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27,292.8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27,049.34</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248.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3,80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b>	<b>200.00</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32.4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b>43.46</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3.46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3,278.34</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b>3,278.34</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9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80.8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972.06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30,571.13</b>	<b>支出总计</b>	<b>30,571.13</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总计</b>	<b>30,571.13</b>	<b>27,249.34</b>	<b>3,248.34</b>	<b>23,801.00</b>		<b>200.00</b>				<b>43.46</b>	<b>3,278.34</b>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532.49</b>	<b>26,982.76</b>	<b>3,181.76</b>	<b>23,801.00</b>						<b>43.46</b>	<b>2,506.28</b>	
208	02		<b>民政管理事务</b>	<b>1,142.78</b>	<b>1,098.82</b>	<b>1,023.82</b>	<b>75.00</b>						<b>43.46</b>	<b>0.50</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1,067.28	1,023.82	1,023.82							43.46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5.50	75.00		75.00							0.50	
208	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88.78</b>	<b>88.78</b>	<b>88.78</b>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8	88.78	88.78									
208	10		<b>社会福利</b>	<b>351.02</b>										<b>351.02</b>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59.80										159.8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91.22										191.22	
208	11		<b>残疾人事业</b>	<b>848.18</b>	<b>724.00</b>		<b>724.00</b>							<b>124.18</b>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48.18	724.00		724.00							124.18	
208	19		<b>最低生活保障</b>	<b>3,288.37</b>	<b>2,069.16</b>	<b>2,069.16</b>								<b>1,219.21</b>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1.18										281.18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7.19	2,069.16	2,069.16								938.03	
208	20		<b>临时救助</b>	<b>255.20</b>										<b>255.20</b>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52.20										252.2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00										3.00	
<b>208</b>	<b>21</b>		<b>特困人员救助供养</b>	<b>548.68</b>										<b>548.68</b>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8.68										548.68	
<b>208</b>	<b>25</b>		<b>其他生活救助</b>	<b>7.49</b>										<b>7.49</b>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49										7.49	
<b>208</b>	<b>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3,002.00</b>	<b>23,002.00</b>		<b>23,002.00</b>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02.00	23,002.00		23,002.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6.58</b>	<b>66.58</b>	<b>66.58</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6.58</b>	<b>66.58</b>	<b>66.58</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66.58									
<b>229</b>			<b>其他支出</b>	<b>972.06</b>	<b>200.00</b>				<b>200.00</b>					<b>772.06</b>	
<b>229</b>	<b>60</b>		<b>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b>	<b>880.88</b>	<b>200.00</b>				<b>200.00</b>					<b>680.88</b>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80.88	200.00				200.00					680.88	
<b>229</b>	<b>99</b>		<b>其他支出</b>	<b>91.18</b>										<b>91.18</b>	
229	99	99	其他支出	91.18										91.18	

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30,571.13</b>	<b>1,179.18</b>	<b>29,391.95</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532.49</b>	<b>1,112.60</b>	<b>28,419.89</b>
<b>208</b>	<b>02</b>		<b>民政管理事务</b>	<b>1,142.78</b>	<b>1,023.82</b>	<b>118.96</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1,067.28	1,023.82	43.46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5.50		75.50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88.78</b>	<b>88.78</b>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8	88.78	
<b>208</b>	<b>10</b>		<b>社会福利</b>	<b>351.02</b>		<b>351.02</b>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59.80		159.8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91.22		191.22
<b>208</b>	<b>11</b>		<b>残疾人事业</b>	<b>848.18</b>		<b>848.18</b>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48.18		848.18
<b>208</b>	<b>19</b>		<b>最低生活保障</b>	<b>3,288.37</b>		<b>3,288.37</b>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1.18		281.18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7.19		3,007.19
<b>208</b>	<b>20</b>		<b>临时救助</b>	<b>255.20</b>		<b>255.20</b>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52.20		252.2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00		3.00
<b>208</b>	<b>21</b>		<b>特困人员救助供养</b>	<b>548.68</b>		<b>548.68</b>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8.68		548.68
<b>208</b>	<b>25</b>		<b>其他生活救助</b>	<b>7.49</b>		<b>7.49</b>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49		7.49
<b>208</b>	<b>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3,002.00</b>		<b>23,002.00</b>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02.00		23,002.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6.58</b>	<b>66.58</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6.58</b>	<b>66.58</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b>229</b>			<b>其他支出</b>	<b>972.06</b>		<b>972.06</b>
<b>229</b>	<b>60</b>		<b>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b>	<b>880.88</b>		<b>880.88</b>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80.88		880.88
<b>229</b>	<b>99</b>		<b>其他支出</b>	<b>91.18</b>		<b>91.18</b>
229	99	99	其他支出	91.18		91.18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27,249.34</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049.3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2.76	26,982.7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8	66.5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27,249.34</b>	<b>支出总计</b>	<b>27,249.34</b>	<b>27,049.34</b>	<b>200.00</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27,049.34</b>	<b>1,179.18</b>	<b>25,870.16</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6,982.76</b>	<b>1,112.60</b>	<b>25,870.16</b>
<b>208</b>	<b>02</b>		<b>民政管理事务</b>	<b>1,098.82</b>	<b>1,023.82</b>	<b>75.00</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1,023.82	1,023.82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5.00		75.00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88.78</b>	<b>88.78</b>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8	88.78	
<b>208</b>	<b>11</b>		<b>残疾人事业</b>	<b>724.00</b>		<b>724.00</b>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24.00		724.00
<b>208</b>	<b>19</b>		<b>最低生活保障</b>	<b>2,069.16</b>		<b>2,069.16</b>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69.16		2,069.16
<b>208</b>	<b>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3,002.00</b>		<b>23,002.00</b>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02.00		23,002.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6.58</b>	<b>66.58</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6.58</b>	<b>66.58</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b>总计</b>	<b>1,179.18</b>	<b>908.97</b>	<b>270.2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846.63</b>	<b>846.63</b>	
301	01	基本工资	183.86	183.86	
301	02	津贴补贴	233.98	233.98	
301	03	奖金	120.35	120.35	
301	07	绩效工资	90.41	90.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78	88.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07	36.0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19	22.1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2	4.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6.58	66.58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70.21</b>		<b>270.21</b>
302	01	办公费	12.83		12.83
302	08	取暖费	223.37		223.37
302	28	工会经费	10.97		10.97
302	29	福利费	9.87		9.8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12.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0.6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2.33</b>	<b>62.33</b>	
303	02	退休费	58.08	58.08	
303	05	生活补助	4.25	4.25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	※	※	※											
			总计		25,870.16		75.00	25,795.16							
			和田县民政局		25,870.16		75.00	25,795.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0.16		75.00	25,795.16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75.00		7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4年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75.00		75.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724.00			724.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24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724.00			724.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2,069.16			2,069.16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4和田县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069.16			2,069.16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02.00			23,002.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1,877.00			21,877.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25.00			1,125.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200.00			20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200.00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b>12.50</b>	<b>12.50</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b>12.50</b>	<b>12.50</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50	12.50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b>总计</b>	<b>3,278.34</b>	<b>3,278.34</b>			<b>3,278.34</b>				
<b>和田县民政局</b>	<b>3,278.34</b>	<b>3,278.34</b>			<b>3,278.34</b>				
特定目标 6610001M	62.24	62.24			62.24				
特定目标 79101069	23.17	23.17			23.17				
特定目标 5610014C	140.36	140.36			140.36				
特定目标 56100150	60.08	60.08			60.08				
特定目标 5710078P	124.18	124.18			124.18				
特定目标 5710080N	9.01	9.01			9.01				
特定目标 5910023M	142.24	142.24			142.24				
特定目标 59100249	127.97	127.97			127.97				
特定目标 05100066	1,668.40	1,668.40			1,668.40				
特定目标 0510007R	521.97	521.97			521.97				
特定目标 05100208	0.50	0.50			0.50				
特定目标 0510202A	59.00	59.00			59.00				
特定目标 0510319Q	83.00	83.00			83.00				
特定目标 0610595H	108.22	108.22			108.22				
特定目标 0710003N	36.50	36.50			36.50				
特定目标 0710034X	3.50	3.50			3.50				
特定目标 07100849	30.00	30.00			30.00				
特定目标 0710085W	30.00	30.00			30.00				

编制部门：和田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特定目标 0710088P	48.00	48.00			48.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0,571.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 二、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30,571.1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248.34 万元，占 10.63%，比上年预算增加 2,210.44 万元，增长 212.97%，主要原因是今年上级下拨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额度比去年明显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3,801.00 万元，占 77.86%，比上年预算减少 6,721.00 万元，下降 22.02%，主要原因是本年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明显减少了。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项目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0.00 万元，占 0.65%，比上年预算减少 32.76 万元，下降 14.07%，主要原因是本年政府性基金项目数量明显减少，且下达补贴资金比去年减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3.46 万元，占 0.14%，比上年预算增加 43.4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专户信息纳入监管系统进行核算。

财政拨款结转 3,278.34 万元，占 10.72%，比上年预算增加 2,180.21 万元，增长 198.5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去年年底下拨上级专项项目资金。

### 三、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30,571.1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79.18 万元，占 3.86%，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28 万元，增长 13.61%，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干部职工工资中绩效奖增加。

项目支出 29,391.95 万元，占 96.14%，比上年预算减少 2,460.93 万元，下降 7.7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级下拨资金本年比去年减少提升改造项目支出。

### 四、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249.3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49.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2.76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生活困难群体兜底保障；住房保障支出 66.58 万元，主要用于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服务保障。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他支出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提高生活水平及服务保障。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 五、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7,049.3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79.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28 万元，增长 13.61%。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干部职工工资中绩效奖金增加。

项目支出 25,870.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51.84 万元，下降 15.2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级下拨资金本年比去年减少提升改造项目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982.76 万元，占 99.75%。

2、住房保障支出（类）66.58 万元，占 0.2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23.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22 万元，增长 6.92%。主要原因是本年为养老福利机构进行正常运转保障进行改造和维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日常性项目每年会有运转保障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8.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8 万元，增长 10.56%。主要原因是本年的人员工资比去年明显增加，随着工资调整社保基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2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6.00 万元，下降 11.71%。主要原因是上年有残疾人两项补贴结余资金所以本年残疾人两项补贴额度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069.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9.16 万元，

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级文件要求、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的平摊比列当地县财政适当的配套资金，扶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00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25.00 万元，下降 22.36%。主要原因是今年上级下拨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额度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6.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5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单位干部住房公积金单独核算。

## 六、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79.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0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70.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21,87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县救助对象进行分档，分层进行给予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直达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 7 万元多人

补贴标准：实际核查依据

补贴范围：全县摸排基本生活困难群体进行给予救助。

补贴方式：通过分类救助类型决定补助方式。

发放程序：本单位已制定责任分工明确的管理制度，通过项目业务与财务管理人员协作配合，确保预算资金依法合规使用，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做到救助制度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生活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二）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1,1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县救助对象进行分档，分层进行给予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专项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2万人多人

补贴标准：实际核查依据

补贴范围：全县摸排基本生活困难群体进行给予救助。

补贴方式：通过分类救助类型决定补助方式。

发放程序：本单位已制定责任分工明确的管理制度，通过项目业务与财务管理人员协作配合，确保预算资金依法合规使用，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做到救助制度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生活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三）项目名称：2024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发 2021 70 号和民生工程有关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72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困难残疾享受生活补贴、重度残疾补贴享受护理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专项资金

补贴人数：预计 7024 人

补贴标准：11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补贴方式：通过一卡通直接受益户打卡方式发放补助金

发放程序：本单位已制定责任分工明确的管理制度，通过项目业务与财务管理协作配合，确保预算资金依法合规使用，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做到救助制度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生活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 （四）项目名称：2024 年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农村幸福大院老人入住及运行管理工作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7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升管理水平，确保老人入住工作平稳有序，安全规范有效运行。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专项

补贴人数：每所幸福大院 5 万元运行经费

补贴标准：每所幸福大院 5 万元运行经费

补贴范围：强化幸福大院运行管理各个环节，确保老人生活的舒心，满意。

补贴方式：幸福大院正常运转保障，确保老人入住工作平稳有序，安全规范有效运行

发放程序：单位已制定责任分工明确的管理制度，通过项目业务与财务管理人员协作配合，确保预算资金依法合规使用，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让入住困难老人满意是幸福大院运行管理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幸福大院运行管理各个环节，确保老人生活的舒心，满意。

（五）项目名称：2024 和田县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2,069.1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田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县救助对象进行分档，分层进行给予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地方财政配套

补贴人数：预计 2000 人

补贴标准：通过分类救助类型决定补助方式。

补贴范围：县摸排基本生活困难群体进行给予救助。

补贴方式：通过分类救助类型决定补助方式。

发放程序：本单位已制定责任分工明确的管理制度，通过项目业务与财务管理人员协作配合，确保预算资金依法合规使用，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做到救助制度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生活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 八、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2.76 万元，减少 14.0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未申请机构提升改造项目。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2.76 万元，下降 14.07%。主要是用于减少机构提升改造项目。

## 九、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 万元，增长 25.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尽量压缩此项预算支出经费的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尽量压缩此项预算支出经费的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50 万元，增长 25.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下乡检查多，因车辆燃油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尽量压缩此项预算支出经费的预算。

## 十一、 关于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278.3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278.3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特定目标 05100066 1,668.4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 特定目标 0510007R 521.97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3. 特定目标 05100208 0.5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4. 特定目标 0510202A 59.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5. 特定目标 0510319Q 83.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6. 特定目标 0610595H 108.22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7. 特定目标 0710003N 36.5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8. 特定目标 0710034X 3.5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9. 特定目标 07100849 3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0. 特定目标 0710085W 3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1. 特定目标 0710088P 48.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2. 特定目标 5610014C 140.36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3. 特定目标 56100150 60.08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4. 特定目标 5710078P 124.18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5. 特定目标 5710080N 9.01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6. 特定目标 5910023M 142.24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7. 特定目标 59100249 127.97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8. 特定目标 6610001M 62.24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9. 特定目标 79101069 23.17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0.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9 万元，增长 8.2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工作经费及取暖费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和田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27.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50万元。

2024年，和田县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0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6.00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和田县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62,087.71平方米，价值24,232.95万元。
2. 车辆9辆，价值14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43.09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9辆，价值99.95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815.5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998.70万元。

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30,527.68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26,070.16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43.45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部门名称 (盖章)</b>		和田县民政局			
<b>部门联系人</b>		林卫东	<b>联系电话</b>		
<b>年度绩效目标</b>		<p>目标 1: 高质量完成社会救助保障政策, 对符合条件的群众救助对象《应救尽救》,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目标 2: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儿童救助管理工作, 提高救助管理工作综合服务水平, 切实保障流浪乞讨儿童合法权益。目标 3: 解决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困难、提高他们的生活和生命质量, 建立健全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免费体检制度。目标 4: 积极推进婚姻管理高质量发展, 加强婚姻登记管理服务水平, 不断提升政务服务信息化, 便民化水平; 为辖区内未成年人提供规范化, 专业化, 精准化服务, 推动未成年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p>			
<b>年度预算(万元)</b>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26,900.91	
			本级安排	3,626.77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设定依据</b>	<b>分值权重</b>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基本经费成本控制	≤1179.18 万元	2024 年预算公开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成本控制	≤29348.5 万元	2023 年预算公开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率	≥95%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率	≥95%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80 岁以上高龄老年人补助覆盖率	≥90%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未成年保护工作站未成年人服务保障率	≥95%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社会服务保障率	≥95%	和田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和田县财政县级配套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县级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069.16	其中：财政拨款	2,069.16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p>目标 1：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共计 2069.16 万元。困难群众主要用于城乡低保资金、特困供养生活费、特困供养护理费、孤儿生活费、艾滋病感染儿童生活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临时救助等。2.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1 万元。目标 2：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济解难。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排、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p>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应救尽救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标准认定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求助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计困难群众救助项目捆绑使用资金额	=2069.16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 80 周岁老年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自治区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3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p>目标 1：补助资金共 141.42 万元。补助标准及申报流程：发放对象：满 80 岁的和田县户籍的所有人。发放标准：80-89 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 120 元，100 岁以上的老年人每人每月 200 元。体检费标准每人每年 132 元，不足部分县级配套补足。资金筹集：自治区财政补助 80%，当地财政负担 20%。目标 2：解决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的体检困难，提高他们的生活和生命质量，切实贯彻“老有所养，老有所医”战略目标。提高老年人服务和保障能力，维护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p>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0 周岁（含 90 岁）至 99 周岁高龄老人补助发放人数	=197 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80 周岁（含 80 岁）至 89 周岁高龄老人补助发放人数	< =1758 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0 周岁（含 100 岁）以上高龄老人补助发放人数	<=21 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对辖区内高龄老年人补贴对象动态管理精准度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体检费标准（不足部分县级配套补足）	< =132 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0 岁以上老年人补助标准	=20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80 岁-89 岁老年人补助标准	=5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89 岁-99 岁老年人补助标准	=120 元/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月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贯彻“老有所养，老有所医”战略目标	持续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有效保障了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改善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724.00	其中：财政拨款	724.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2024 年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共计 724 万元。(部分人员同时享受两项政策) 补助标准为：三，四级残疾属于困难残疾每月每人 110 元，一，二级残疾属于重度残疾每月每人 110 元。2、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3734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329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 =11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 =11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切实做到“应保尽保”	有所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对优惠政策落实情况的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75.00	其中：财政拨款	75.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补助和田地区和田县 15 个农村幸福大院运转经费，每个农村幸福大院补助 5 万元，解决农村困难老年人生活照料问题，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农村幸福大院数量	=15 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运转补贴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幸福大院运转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运转经费补贴标准	≤5 万元/院/年	计划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政策知晓度 (%)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农村困难老年人服务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4.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p>目标 1: 为年满 18 周岁就读大学、硕士、中等职业学校符合享受补助政策的 15 名孤儿每人发放 1 万元生活补助。(按 2022 年人数 16 人下达资金, 2023 年减少 1 人)。目标 2: 孤儿生活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 孤儿保障体系还不够健全, 保障水平有待提高, 开展“孤儿助学工程”, 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p>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年满 18 周岁就读大学、硕士、中等职业学校享受补助人数	≤15 人	计划标准		1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孤儿助学工程补助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人补助标准	≤1 万元/人	计划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孤儿基本生活救助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3,002.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2.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2024 年和田县民政局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直达资金共计 23002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21877 万元，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125 万元，困难群众主要用于城乡低保资金、特困供养生活费、特困供养护理费、孤儿生活费、艾滋病感染儿童生活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临时救助等。补助资金分类情况如下：1.全年预计保障城乡低保资金 21205.7 万元；2.预计特困供养保障资金 1009.1 万元；3.预计流浪乞讨保障资金 1 万元；4.预计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232.01 万元；5.预计临时救助保障资金 200 万元；6.预计政府购买服务 354.19 万元。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人次应救尽救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求助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95%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补助资金	<=21205.70 万元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孤儿基本生活费供养补助			<=1009	计划标准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 万元					
		特困供养人员补助及照料费	<=1 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人员成本	<=200 万元	计划标准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购买服务性资金	<=354.19 万元	计划标准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师范项目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对社会救助人员进行政策宣传培训，定期指导、检查、评估工作，对社会救助对象进行精准认定等方面工作，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激发社会力量活力，不断提高社会救助服务的水平和效率。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 2 万元以上且户籍人口在 20 万元以上的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数量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性	收到资金后 30 日内		计划标准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 2 万元以上且户籍人口在 20 万元以上的项目补贴标准	≤30 万元/个	计划标准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基层社会救助管理服务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和田县民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4 年自治区孤残儿童护理补贴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林卫东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6.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2024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孤残儿童护理补助资金共计 26 万元。发放照料护理补贴人数 13 人，每人每月 3080 元（按实际人员流动情况发放）。2、持续推进集中孤儿收养工作，确保孤儿生活幸福。孤残儿童照料护理补助资金由县级民政部门统筹用于购买照料护理服务，提升机松护理人员照料护理水平，满足孤残儿童的照料、护理、康复需求，提高孤残儿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照料护理补贴人数	≤13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照料护理辐射儿童机构数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安全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照料护理补贴标准	<=308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孤儿的照料、康复、护理水平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孤残儿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进一步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有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43.4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不公开原因：为账户结余，该部分资金应上缴国库。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田县民政局

2024年2月22日